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殡仪馆 2024 年纸棺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纸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森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30.0955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.0975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森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7 日

1.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划分标准为依据。
2.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，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3. 中标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